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26-002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26年4月16日下午3: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主持，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通过讨论，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29,992,352.08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2025年度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2,999,235.21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231,387,743.39元，扣除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105,795,090.00元后，2025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52,585,770.26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2,753,276.56元；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188,834.31元。

公司2023-2025年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66,726,526.25元。截至2025年底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423,316,133.77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152,585,770.26元，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为保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平稳运营，及满足日常经营和中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在2026年向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一支行、中国银行即墨分行、邮储银行青岛分行、青岛银行香港花园支行、浦发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青岛五四广场支行、兴业银行青岛分行、光大银行青岛分行、华夏银行青岛分行、浙商银行青岛分行、恒丰银行青岛分行、北京银行青岛分行、渤海银行青岛分行、广发银行青岛分行、中信银行青岛分行、日照银行青岛分行、青岛农商行、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合计约为21亿元。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实际需要具体办理相关手续。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并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5年度年报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意见，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经与同行业比较，该所具有竞争优势，公司拟继续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及子公司拟支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175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40万元）。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8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于2026年4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九、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并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投资控制制度的议案》并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披露的修订后的《对外投资控制制度》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控制制度的议案》并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对外担保控制制度》。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并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十五、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十六、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十七、审议通过《董事（不含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董事陈索斌、唐风杰、姜颖、杜心强、王传磊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十八、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唐风杰、杜心强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关联董事陈索斌、唐风杰、姜颖、杜心强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26-005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 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审议程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29,992,352.08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2025年度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2,999,235.21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231,387,743.39元，扣除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105,795,090.00元后，2025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52,585,770.26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2,753,276.56元；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188,834.31元。

公司2023-2025年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66,726,526.25元。截至2025年底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423,316,133.77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152,585,770.26元，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为保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平稳运营，及满足日常经营和中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188,834.31	35,115,042.21	10,422,649.7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23,316,133.7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52,585,770.2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2,242,175.41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其他说明：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符合以下条件的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的公司，其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5000万元；

我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分红条件，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标准。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公司近三年经营情况

单位：元人民币

科目	2025年度	2024年	2023年
母公司净利润	29,992,352.08	57,351,063.68	44,914,137.36
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88,834.31	35,115,042.21	10,422,649.73
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12,753,276.56	68,524,862.25	39,395,466.19
合并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7,236,541.24	-21,619,047.56	51,822,319.39
母公司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152,585,770.26	1,231,387,743.39	1,179,771,786.08
合并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423,316,133.77	-333,802,218.87	-363,182,154.71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34.55%	35.11%	34.44%
合并资产负债率	52.94%	52.19%	53.69%

2023-2025年母公司净利润合计132,257,553.12元；2023-2025年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66,726,526.25元。

2、有关规定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未来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中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公司实施利润分配的条件如下：

在同时满足以下第（1）项至第（3）项条件前提下，公司应进行利润分配，但出现第（4）项至第（6）项情况之一时，可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0.1元。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当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公司正在或将要实施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该事项累积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的。

（6）当年年末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55%。

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利润分配条件下，在现金分红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因公司2023-2025年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66,726,526.25元，截至2025年底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423,316,133.77元，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0.1元，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为保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平稳运营，及满足日常经营和中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的有关规定。

4、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计划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提供可靠资金保障。

四、备查文件

（一）审计报告

（二）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26-006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拟继续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公司拟继续聘请和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1987年12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层；

（5）执行事务合伙人：王晖；

（6）和信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45位，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4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39人；

（7）和信上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25,41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8,14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9,035万元。

（8）和信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47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审计收费共计7,171.70万元。和信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3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和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行政处罚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和信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行政处罚1次，涉及人员10名，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赵波先生，200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马春明先生，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3份。

（3）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姜峰先生，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7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和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根据审计工作量情况确定，预计本年度审计费用175万元（包含内控审计40万元），与上年度审计费用没有重大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审计委员会结合和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投资者保护能力和审计服务质量等方面，并综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等因素，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质量和稳定性，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程序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26-007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每年对外出口收入大部分是以美元结算，为缓解远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风险，公司通过远期结售汇套保等方式降低汇率波动产生的影响。

2、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结构性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业务或该等业务的组合。

3、交易金额：审批的有效期限内任一交易日合约发生额不超过8500万美元，审批的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4、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拟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风险提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用风险、客户违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目的

公司每年对外出口收入大部分是以美元结算，为缓解远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风险，公司计划与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通过远期结售汇套保的方式降低汇率波动产生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近几年外汇收支情况，结合公司业务规模，以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周期情况，拟定授权期限内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任一时点金额不超过8500万美元，审批的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交易方式

公司通过与具有相关业务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约，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结构性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业务或该等业务的组合。

（四）交易期限

二〇二六年七月一日至二〇二七年六月三十日。

（五）资金来源

公司外贸业务所收到的外币，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以及公司制定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约汇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

（二）流动性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有足额资金供结算，或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资金需求。

（三）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对象均为信用良好且已与公司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履约风险低。

（四）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五）其他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套期保值业务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明确规定。

当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出现重大风险或可能出现重大风险，套期保值业务出现亏损金额每达到或超过10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部应保证按照董事会要求实施具体操作并随时跟踪业务进展情况，审计部应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发现违规情况立即向总裁报告，并同时向公司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处报告；公司总裁应立即商讨应对措施，提出解决方案。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3、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

特此公告。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26-008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资产进行了清查并进行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总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本期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	1,304.25
商誉减值准备	961.25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743.19
合计	3,008.69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数据和原因说明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公司外购化妆品按照保质期计提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保质期	计提比例
12个月以上	0%
6-12月	30.00%
0-6月	60.00%
超过保质期	100.00%

（2）公司自产化妆品按照库龄计提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库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0%
1-2年	30.00%
2-3年	60.00%
3年以上	100.00%

（3）资产负债表日，对化妆品以外的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较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2、商誉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商誉原值	上期累计计提减值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计提减值额	期末余额
50,562.52	49,084.14		961.25	517.13

= 1 * GB2 ⑴商誉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商誉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即使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 * GB2 ⑵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原因及依据

公司聘请专业的评估机构对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评估过程中考虑了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宏观环境、行业环境、实际经营状况及未来经营规划等因素；对未来现金净流量预测时，以资产的当前状况为基础，以税前口径为预测依据，并充分关注选取的关键参数（包括但不限于成本、费用、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是否有可靠的数据来源，是否与历史数据、运营计划、行业数据、行业研究报告、宏观经济运行状况相符；对折现率预测时，是否与相应的宏观、行业、地域、特定市场、特定市场主体的风险因素相匹配，是否与未来现金净流量均一致采用税前口径等因素秉持严谨的态度测算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2025年度部分化妆品业务经营业绩未能达到预期，通过对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行业情况的分析，并经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商誉资产进行评估，判定商誉存在减值风险，需根据评估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或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非合并关联方组合

非关联方组合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背书或贴现即终止确认，不计提
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对应应收账款账龄状态	按其对应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3	应收账款	账龄状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组合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组合4	应收账款	款项性质	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内部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组合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款项性质	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内部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	投资意向款、保证金及押金、往来款、应收出口退税、个人借款等其他款项	款项性质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综合分析了债务人是否存在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违反合同或逾期、债务人财务困难等情况，如本公司客户或其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出现逾期还款等情况，并且未对相关债权提供有效增信措施或者其他保障的，公司对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考虑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按照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存货、商誉和应收款项，合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3,008.69万元，扣除所得税和少数股东利润影响，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62.87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金额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且公允地反映了期末公司资产状况、资产价值及财务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26-009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日常融资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时，由公司关联方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王集团）、青岛金王国际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王运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鉴于2023年4月19日发布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期限已满，为满足公司在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期间融资担保需求，公司融资时拟继续通过金王集团和金王运输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增信，并向金王集团和金王运输支付担保费，担保费将根据金王集团和金王运输每年为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情况在每年年终支付，担保费率不超过1.5%，担保时间不足一年的，按照实际担保天数计算，预计每年担保费用不超过1,700万元，如金王集团和金王运输共同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将根据实际担保额按照不超过1.5%的担保费率支付担保费用，金王集团和金王运输自行协商担保费用分配比例。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对手方为公司控股股东金王运输，及金王运输的控股股东金王集团，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公司关联方。

1、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索斌、姜颖、唐风杰、杜心强回避表决，剩余四名董事均投了同意票，其中包含三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同意票超过半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单位：万元）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金王集团、金王运输	关联方为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结合市场担保费率水平，按照当年每笔实际担保额不超过1.5%/年的担保费率，向金王集团和金王运输支付担保费用，担保时间不足一年的，按照实际担保天数计算	预计每年不超过1,700万元	0	1,318.56
	小计			